

澎湖縣立吉貝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
第四次代理教師甄選結果公告

一、主旨：公告本校辦理「115 學年度第四次代理教師甄選」結果。

二、依據：

(一)澎湖縣政府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26 日府教學字第 1150053710 號

(二)澎湖縣立吉貝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第四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

三、公告事項：本校於 115 年 8 月 31 日辦理 115 學年度第四次代理教師甄選，經本校確認結果如下：

1. 理化科

正取：A002-4 吳○詳

四、本公告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之。

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八 月 三 十 一 日

校長陳政一